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129.94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44.94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合作养殖户、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4.2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61%，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4.03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7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贺州市京基智农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京基智农饲料"）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2025-07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京基智农"）为贺州京基智农饲料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信都支行（以下简称"桂林银行贺州信都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权人	经审议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尚余可用担保额度
公司						
广东京基智农	贺州京基智农饲料	桂林银行贺州信都支行	20,000	1,000	9,000	11,000

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贺州京基智农饲料	12,000万元	2020年12月1日	广西贺州市八步区仁义镇八桂工业园	崔元彬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饲料原料销售；肥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等。

（二）被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贺州京基智农饲料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528.74	49,963.35
负债总额	29,927.47	38,261.44
净资产	11,601.27	11,701.91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1,802.20	63,207.14
利润总额	182.48	100.63
净利润	182.48	100.63

（四）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贺州京基智农饲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分别与桂林银行贺州信都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

债权人/乙方：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信都支行

保证人/甲方：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

债务人：贺州市京基智农饲料有限公司

2、主债权：甲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2026年3月19日起至2029年3月19日的期间内因债权人向债务人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差旅费等其他费用）。

5、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如主债务为分期清偿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计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乙方同意变更主债务履行期限的，甲方同意保证期间至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乙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乙方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及广东京基智农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系为了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确保下属公司融资的顺利进行，推进其业务稳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且担保发生额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129.94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44.94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合作养殖户、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4.2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6.61%，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24.03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7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下属公司无任何逾期担保情形，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补充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解决青海五矿盐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盐湖"）纳入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湖股份"）体系后的资金管理问题，提高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充分利用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所属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财务公司"）专业服务优势，公司拟与五矿财务公司补充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拟在原合同规定存款服务额度内增加30亿元。

五矿财务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6年1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五矿盐湖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60,516.23万元现金收购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五矿盐湖51%股权。2026年1月31日交易已完成资产交割过户，五矿盐湖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五矿盐湖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关联交易额度上升，需增加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存款服务额度。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补偿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表决。

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补充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中国五矿、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简介

企业名称：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甦

注册资本：510,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A247-A267(单)A226-A236(双)C10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6,241,575.82万元，负债总额5,640,237.29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601,338.52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4,894.18万元，利润总额21,163.46万元，净利润17,023.52万元。（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其他

经查询，五矿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调整

本次关联交易通过补充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补充协议》，调整的主要内容为：

1. 存款余额上限：由原"不超过200亿元"调整为"不超过230亿元"；

2. 本次额度调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金融服务协议》其他条款不变，协议有效期仍为2年（2025年4月23日—2027年4月23日），新增存款服务30亿额度，补充协议有效日期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至2027年4月23日。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下简称"《风险处置预案》"），通过成立风险处置领导工作组，建立金融业务风险报告制度，以定期或临时的形式向董事会报告。定期取得并审阅五矿财务公司的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定期报告，评估五矿财务公司的业务和财务风险。如果五矿财务公司出现《风险处置预案》第七条的任何一种情形，公司将立即启动风险处置程序，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风险自救，避免风险扩散和蔓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五矿财务公司为中国五矿及其附属和关联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五矿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六、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五矿财务公司资产状况，盈利能力以及金融业务资质状况，五矿财务公司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

1.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余额为0.8亿元；

2.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约为180.06亿元人民币，托管承兑汇票余额约7.65亿元人民币。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已就《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补充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补充签署《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6亿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80.58亿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19.23亿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85.08亿元。因公司可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二百一十条、第二百一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之"（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之"2. 公司现金及股票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之规定，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的特殊情况包括：④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负数。"的规定，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盐湖股份	股票代码	0007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舜	李岩、巨敏	
办公地址	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	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	
传真	0979-8448122	0979-8448122	
电话	0979-8448121	0979-8448121	
电子信箱	yhjf0792@sina.com	yhjf0792@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氯化钾、碳酸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拥有察尔汗盐湖约3700平方公里的采矿权和一里坪盐湖422.73平方公里采矿权，氯化钾的产能达530万吨。公司是目前国内控制盐湖钾锂资源最多的企业，同时受益于地理位置特殊淡水补充丰富，强劲禀赋奠定了公司氯化钾、碳酸锂业务稳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使用察尔汗盐湖和一里坪盐湖的卤水为原料生产氯化钾，以氯化钾生产排放的老卤为原料，采用自主知识产权"吸附+膜耦合"成套生产碳酸锂。经过67年的发展积淀，公司已构建起成熟完备的生产运营体系，形成"科学规划、自主生产、循环高效"的核心模式。

（1）氯化钾业务。氯化钾是复合肥及多种钾盐的直接原料，其中用于复合肥生产占比最高，达47.5%，用于生产硫酸钾、硝酸钾、氢氧化钾等占比39.5%，直接施用占比较低，仅8%。钾的主要功能与植物的新陈代谢有关。另一特点是有助于作物的抗逆性。钾的重要生理作用之一是增强细胞对环境条件的调节作用。可以增强植物对各种不良状况的忍受能力，如干旱、低温、含盐量、病虫危害、倒伏等。氯化钾除农业用途外，氯化钾还有广泛的工业用途，制取其它钾盐，如氢氧化钾、碳酸钾、硝酸钾、硫酸钾、氯酸钾、磷酸二氢钾，高锰酸钾等；用于石油工业，橡胶工业和电镀工业；在医药卫生上作利尿剂、代盐等；在电解氯化镁制取金属镁时，常作配制电解液成份之一等等。

公司通过溶解固体钾矿、盐田摊晒生成光卤石原料，采用反浮选冷结晶、冷结晶正浮选、冷分解正浮选、兑成-冷结晶、热熔结晶五套工艺生产氯化钾产品，主要销售给下游复合肥企业生产农资产品。2025年尽管受氯化钾国际市场价格波动、国内供需关系及运输成本等因素影响，氯化钾价格有所波动。但公司通过持续优化生产和管理库存，确保了市场的稳定供应和价格的合理波动，为农业和工业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2）碳酸锂业务。锂是一种质软，银白色的碱金属，具有标准电极电势最低、电化学当量最大的特性，是最理想的"电池金属"，被誉为"未来的白色石油"。同时作为元素周期表中第一位金属元素，锂是最轻的金属，也是最轻的固体元素。被广泛用于陶瓷和玻璃、电池制造、润滑脂、冶金、空气净化等领域。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持续技术创新，以钾肥生产排放的老卤为原料，采用自主知识产权"吸附+膜耦合"成套提锂工艺，实现高镁锂比盐湖卤水中锂与其他碱金属及元素的高效分离，规模化生产碳酸锂，生产出电池级碳酸锂（Li_2CO_3≥99.5%）产品，作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基础原料，主要销售给下游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企业和锂电池的终端生产企业。同时五矿盐湖的"梯度耦合膜分离提锂技术"与"盐湖原卤短流程高效直接提锂关键技术"两项成果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技术协同效应有望推动公司整体提锂成本进一步下探，巩固其在行业内的成本优势。2025年全球锂价呈现先抑后扬以及年末震荡回升态势，全年走势受供需格局重构、政策调控深化等多重因素交织影响，伴随新《矿产资源法》实施以及江西矿产证问题等供应端扰动，以及储能需求爆发，市场格局逐步逆转，价格开启震荡回升通道。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5,781,587,198.78	45,782,850,934.85	21.84%	46,407,287,22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959,155,289.94	36,574,787,737.51	22.92%	31,906,238,592.4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5,501,243,782.06	15,134,119,500.89	2.43%	21,578,504,3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75,535,262.69	4,663,116,528.38	81.76%	7,913,614,64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0,569,740.26	4,400,518,590.09	91.13%	8,723,801,24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0,860,737.41	7,819,152,860.43	29.95%	12,104,618,721.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17	0.8812	81.76%	1.48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17	0.8812	81.76%	1.48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0%	13.62%	8.68%	27.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18,932,237.28	3,661,688,284.99	4,329,971,935.09	4,390,651,32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4,507,177.17	1,370,623,300.45	1,987,640,148.13	3,972,764,63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4,000,370.95	1,365,247,219.14	1,984,780,766.10	3,916,541,38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429,616.94	4,752,186,272.26	2,696,616,706.82	1,301,628,141.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7%	681,288,695.00	0	不适用	0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0%	428,531,081.00	0	不适用	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8%	406,276,871.00	0	不适用	0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8%	311,220,951.00	0	不适用	0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3%	266,216,924.00	0	不适用	0	
香港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9%	158,211,949.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20,176,175.00	0	不适用	0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70,751,8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52,468,91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与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盐湖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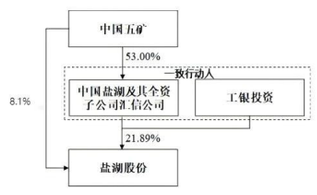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关于现金收购五矿盐湖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拟以46.05亿元现金收购五矿盐湖51%股权，深化盐湖产业整合融合，妥善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与核心竞争力，加快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建设。目前五矿盐湖已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五矿盐湖核心资产位于青海省一里坪盐湖，其氯化锂保有资源量为164.59万吨，氯化钾保有资源量为1463.11万吨。五矿盐湖已建成产能包括：碳酸锂1.5万吨/年、磷酸锂0.2万吨/年、氢氧化锂0.1万吨/年及钾肥30万吨/年。

2. 2025年4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交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含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票，计划增持数量不少于21,166.29万股。截至2025年8月6日，中国五矿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48,093,3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本次增持计划顺利完成，有效增强了投资者信心。

3. 2025年9月29日，公司4万吨/年基础锂盐一体化项目已基本建成，关键装置吸附提锂装置试车产出合格液，纳滤反渗透系统完成膜安装及水联动，沉锂及公辅工程完成核心设备单机试车，正式进入投料试车阶段并产出合格的电池级碳酸锂产品。4万吨/年基础锂盐一体化项目投料试车，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锂盐产能规模，增强公司锂盐产品市场竞争力、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盐湖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6亿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80.58亿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19.23亿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85.08亿元。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二百一十条、第二百一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之"（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之"2. 公司现金及股票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之规定，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的特殊情况包括："④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负数。"同时，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为"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1,499,184,360.49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75,535,262.69	4,663,116,528.38	7,913,614,646.2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23,431,910.9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507,932,091.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499,184,360.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017,422,145.7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99,184,360.4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三、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修正）《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包括现金分红）的规定条件。

近年来，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向好态势，前期重整形成的历史大额亏损，经持续经营积累已实现大幅收窄。为进一步夯实长期发展基础，公司正式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将市值管理全面融入整体发展战略，明确管理目标、基本原则、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核心实施路径、监测预警及应急处置机制，持续规范市值管理行为，不断提升公司内在投资价值，助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各项监管规定，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确立"稳健经营与积极回报并重"的核心理念。在具备分红条件时，公司将严格遵循最新法律法规，在合规前提下积极探索多元化股东回报模式，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以持续稳健的经营成果回馈投资者长期信任与支持。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极不平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公司顺利完成控制权战略性变更，正式融入中国五矿体系，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全新动能与战略支撑。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稳根基、固优势"工作导向，紧扣"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战略定位，认真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统筹抓好稳生产、提效益、抓创新、促改革、防风险、保安全、强党建各项工作，推动经营效益与盈利水平稳步提升。公司资源保障能力、要素配置能力、科技创新能力、现代治理能力、市场运营能力持续增强，行业地位与社会影响力显著提升，董事会作为公司治理核心主体的作用有效发挥，引领公司迈上高质量发展新台阶。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牢固树立"算账经营、精益管理、价值创造"理念，强化资源保供监测和生产要素保障，构建月度经营运行调度、全面预算管理、业绩考核对标一体化运行体系，生产任务圆满完成，经营业绩持续向好。卤水供给保持稳定，原卤、成矿卤水、成锂卤水实现同比增长。生产氯化钾490.02万吨、碳酸锂4.65万吨，销售氯化钾381.47万吨、碳酸锂4.56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55.01亿元，归母净利润84.76亿元，截至2025年底，总资产达557.82亿元，负债78.95亿元，资产负债率14.15%，净资产收益率22.30%，营业收现率119.28%，"一利五率"核心指标全面向好，发展质效稳步提升。"盐桥"牌品牌价值攀升至202.26亿元，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持续增强，为"十四五"高质量发展圆满收官奠定基础。

（一）经营管控成效显著。公司始终将降本增效作为经营管理核心抓手，全面搭建并实现阿米巴经营管理体系三级全覆盖，精益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围绕产、供、销、运、营全链条实施成本精细化管控。规模化集中采购节约资金2798万元，物资库存压降1500万元。争取铁路4号运价优惠，全面完成年度成本管控目标。

（二）科创能力持续增强。坚持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升级，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创新中心顺利通过考核，中试基地成功入选省级成果转化平台，完成十余项科研中试项目。浓排废水淡化工艺实现突破，碳酸锂吨水耗下降20%以上；"连续离交+膜耦合技术"规模化应用，破解传统提锂技术瓶颈；无水氯化镁电解关键技术完成中试。全年申请专利80项，新增授权专利93项，累计授权专利达874项，"提升钾肥生产离心机运行效率"项目荣获中国创新方法大赛一等奖，核心技术竞争力持续领跑行业。

（三）治理效能实现质变跃升。坚持顶层设计与基层实践协同发力，纵深推进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圆满完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对标世界一流价值创造行动，一项改革案例入选中国五矿改革典型案例集。全面完成公司本部及29户子公司章程修订、董监事会规范运作等改革任务，顺利实施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管理架构更加精简高效、职能边界更加清晰。分类推进亏损企业治理，通过清算注销、吸收合并、减资退股等方式完成低效出资企业退出，经营质量与发展效益全面提升。

（四）战略聚焦步伐全面加快。紧扣国家战略导向，完善盐湖产业整体发展规划，持续强化粮食安全保障与新能源支撑能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终期评估，编制20余份钾、锂、镁、钠、铷等多元素产业研究报告，为产业转型提供科学指引。有序推进钾肥关键设备更新、中试基地二期、生态文旅培育等重点项目，成功完成五矿盐湖股权收购，察尔汗盐湖边深部探矿工作正式启动。全面完成战略、财务、科技、安全等多领域数据资源梳理，盐湖云平台持续完善、盐湖云运平台建成投运，数智化转型取得显著成效，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五）营销管理持续规范。始终坚决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主动扛起钾肥保供稳价政治责任，着力缓解钾肥市场供需矛盾，积极引领钾肥价格回归理性区间。全力保障春耕生产供应，以超六成国内市场供给筑牢钾肥价格稳定基石。创新推行"双周定价"机制，精准研判市场供需与价格走势，持续提升市场响应效率与价格决策科学性。同步推进碳酸锂点价销售与套期保值业务，不断优化经营模式与业务结构，全面提升产业链运营质效与核心竞争力。

（六）稳妥推进资本运作，强化股东长期信心。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相关要求，制定《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将市值管理纳入整体发展战略，明确市值管理的目标、基本原则、组织机构与职责、主要实施方式、监测预警机制及应对措施，进一步规范市值管理行为，持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助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年内完成1.4亿股库存股注销，积极配合中国五矿增持公司股份2.48亿股，占总股本4.69%，有力推动盐湖产业协同整合，切实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上市公司质量与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七）持续厚植可持续发展理念，企业品牌形象全面提升。严守安全环保底线红线，扎实开展"雷霆行动""事故清零""管理规范年"等专项行动，动态排查整治问题隐患，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生态环保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万得、华证ESG评级均荣获A级，成功入选中国企业绿色转型实践报告。持续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入，钾、锂板块产品综合能耗下降，绿色低碳发展成效显著。积极助力乡村振兴，向定点帮扶地区捐赠春耕化肥465吨，采购帮扶地区农产品245.61万元，以实际行动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品牌影响力与社会认可度持续提升。

二、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审慎、科学决策公司重大事项，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董事会组织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审议议题51项，会议审议内容涉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衍生品投资、关联交易、制度修订、股权收购、融资贷款、经营计划等重大事项。在会议筹备阶段，董事会成员针对审议事项，进行了全面且细致的调研与研究，为决策筑牢坚实基础，确保了所有审议议题均顺利通过，有效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前行。

2025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会4次，对25项重要议题进行审议，确保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与监督权。股东会召开后，公司及时履行对外披露，深入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实施完成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开展的各项工作。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履职，充分发挥专业支撑作用。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1次，其中战略与投资委员会1次、审计委员会4次、提名委员会3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ESG委员会1次，围绕专业领域重点事项开展审慎研究与科学审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聚焦公司长远发展与重大投资事项，精准研判行业趋势与市场格局，为公司战略布局提供前瞻指引；审计委员会持续强化财务报告监督与内部控制审查，切实保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内控体系规范有效；提名委员会严格规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程序，严把选人用人关，助力构建专业化、高素质治理团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完善薪酬考核与激励机制，有效激发经营活力与内生动力；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委员会统筹推进绿色发展、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提升，助力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